**关于《本溪市主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改革实施意见（征求意见稿）》**

（草稿解读）

按照要求，现将《本溪市主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改革实施意见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（以下简称《意见》）有关情况汇总如下：

**一、发文背景**

近年来环卫行业市场化改革在国内迅猛推广，我省沈阳、大连、盘锦等市成功实现环卫行业市场化改革，其他各市也正在积极筹备运作，环卫行业市场化改革已是大势所趋。为形成统一开放、有序竞争、运转高效的环境卫生作业服务市场，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环卫管理水平，我市启动主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改革相关工作。为此，市住建局起草了《意见》。

**二、主要内容**

《意见》主要分为指导思想、改革目标、改革原则、改革范围和服务项目、改革模式和完成时限等六个部分。主要内容如下：

**（一）改革目标**

紧扣“环卫作业质量要提升、机械化清扫率要提高、财政资金要降低”目标，扎实完成环卫市场化改革，形成作业企业化、运行市场化、投资多元化、监管规范化的环卫发展新格局。到2023年底，城区主次干路机械化率达到90%以上、垃圾清运率达到100%、公厕等环卫设施完好率达到95%以上，全市主次干道及街巷路环境卫生彻底改观，环境卫生洁净度明显提升，群众对市容环境的满意度明显提高，为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提供有力支撑。

**（二）改革的范围和服务项目**

 **1.改革范围。**平山区（含北台地区）、明山区、溪湖区3个主城区主次干路及街巷路等环卫作业。

**2.服务项目。**服务项目主要包括改革范围城市道路的清扫保洁、洒水作业、冬季除运雪、道路两侧绿地的捡拾作业；生活垃圾收、转、运（含配合政府开展垃圾分类）作业；无主建筑垃圾、装修垃圾清理作业；环卫作业车辆设备更新；市政设施保洁，垃圾收集桶、箱、站、点、水（旱）厕等环卫基础设施管养作业及地面、立面非法广告、小招贴清理；垃圾中转站、公厕等环卫基础设施提升改造；环卫智慧化管理系统建设、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基地建设及环卫垃圾清运、垃圾分类和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“多网融合”体系建设（包括可回收物回收点、中转站、分拣中心建设等）；创城、迎检等重大活动保障任务和突发应急处理事项。

**（三）改革完成时限**

2023年9月底前完成改革任务。

 本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 2023年7月4日